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成品自动化拣选工程、危险品库项目安全预评价		
委托单位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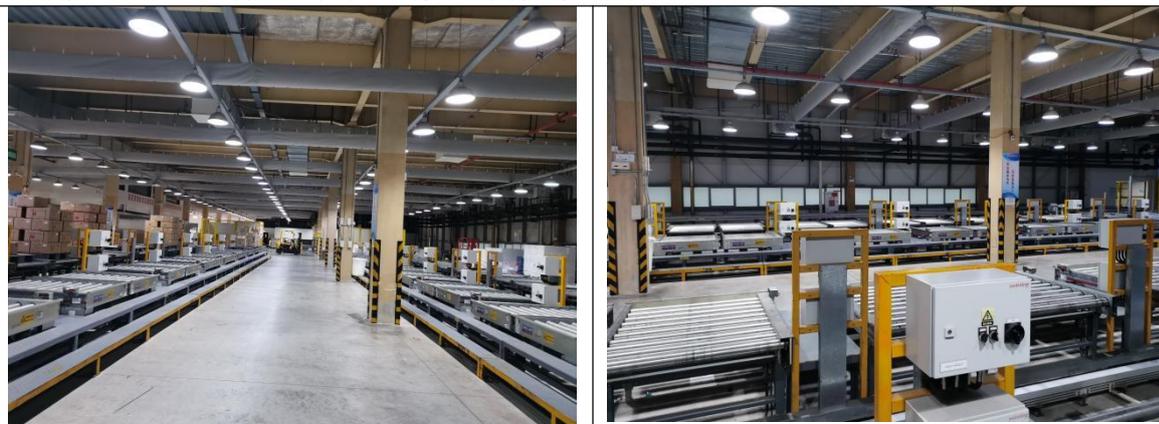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以下简称“该公司”），成立于1989年11月26日，位于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法定代表人：徐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17489061P，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自产的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及其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放射性药品、诊断药品、医疗器械、卫生材料、生物制品、生化试剂、医药中间体、保健食品、基因工程产品、化工原料、化妆品、技术转让成果、吸入制剂（以上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内容，涉及法律法规必须报经前置审批的，凭前置审批文件方可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为提高成品发货拣选效率，降低人工劳动强度，供应链部仓储部计划将位于仓库附属楼现有的人工拣选站改造为自动化拣选，自动化拣选配套设施设备包括拆垛机械手（含视觉识别系统）、输送机、自动贴标机、助力臂、环形穿梭小车等系统配套设施设备。同时为满足公司实验室用化学试剂及生产用化学品的储存要求，计划位于厂区西南面、锅炉房的北面空地新建危险品库。

项目组长	谢雄鹰
项目组成人员	饶望冬、李琳
报告审核人	潘杰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四至环境情况

评价结论：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成品自动化拣选工程、危险品库项目在设计、施工和生产过程中如果能够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相应安全对策措施及建议，做到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的“三同时”，确保各项安全措施有效的条件下，评价组认为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成品自动化拣选工程、危险品库项目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相关安全标准、规范的基本要求，其安全程度是可以接受的，其风险程度是可控的，符合建设项目对安全条件的要求。



改造区域